

广发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26 年第 1 季度报告

2026 年 3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二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6 年 4 月 20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起至 3 月 31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广发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 ETF
场内简称	港股通科技 ETF 广发
基金主代码	159262
交易代码	159262
基金运作方式	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5 年 6 月 26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0,834,220,485.00 份
投资目标	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最小化。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采取完全复制法，即按照标的指数的成份股的构成及其权重构建指数化投资组合，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进行相应的调整。

	在正常情况下，本基金力争控制投资组合的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小于 0.35%，年化跟踪误差不超过 4%。 具体包括：1、股票（含存托凭证）投资策略；2、债券投资策略；3、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4、金融衍生品投资策略；5、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指数同期收益率（使用估值汇率折算）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风险与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为指数型基金，主要采用完全复制法跟踪标的指数的表现，具有与标的指数、以及标的指数所代表的股票市场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会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包括港股市场股价波动较大的风险（港股市场实行 T+0 回转交易，且对个股不设涨跌幅限制，港股股价可能表现出比 A 股更为剧烈的股价波动）、汇率风险（汇率波动可能对基金的投资收益造成损失）、港股通机制下交易日不连贯可能带来的风险（在内地开市香港休市的情形下，港股通不能正常交易，港股不能及时卖出，可能带来一定的流动性风险）等。
基金管理人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3 月 31 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74,398,732.13
2.本期利润	-2,264,502,606.47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2254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9,214,060,430.85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8505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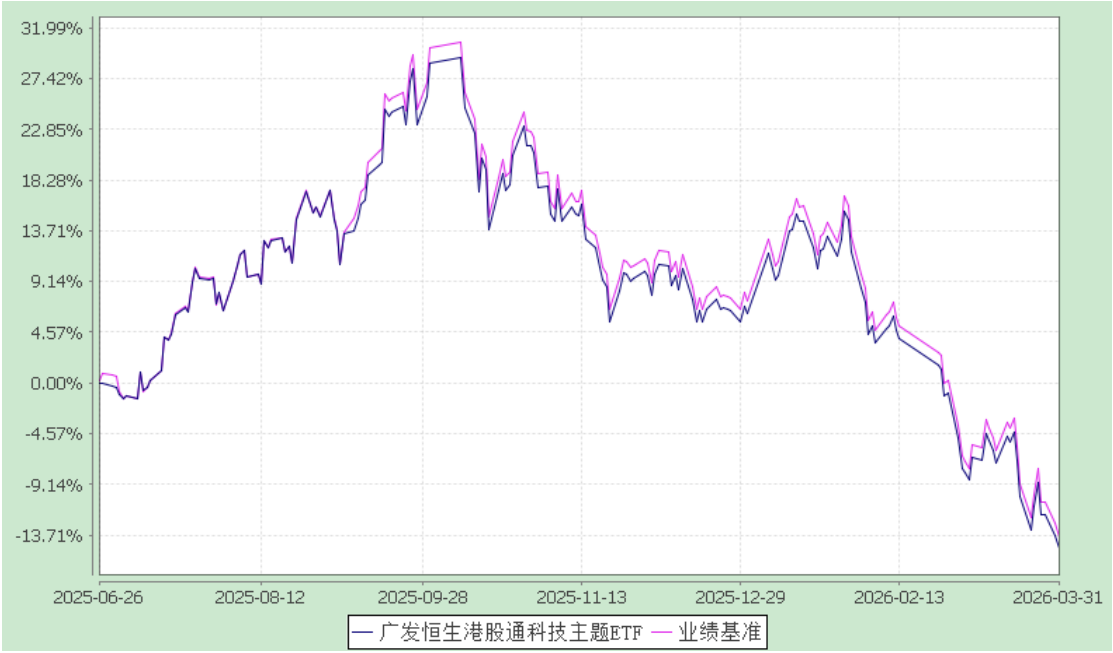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9.96%	1.90%	-19.80%	1.91%	-0.16%	-0.01%
过去六个月	-34.00%	1.79%	-33.84%	1.80%	-0.16%	-0.01%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4.95%	1.74%	-13.84%	1.75%	-1.11%	-0.01%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广发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5 年 6 月 26 日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



注：（1）本基金合同生效日期为 2025 年 6 月 26 日，至披露时点未满一年。

（2）本基金建仓期为基金合同生效后 6 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本基金合同有关规定。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 经理期限		证券 从业 年限	说明
		任职 日期	离任 日期		
夏浩洋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广发中证环保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25-06-26	-	8.6 年	夏浩洋先生，中国籍，理学硕士，持有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从业证书。曾任

	金发起式联接基金的基金经理；广发中证光伏产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广发中证海外中国互联网 3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的基金经理；广发中证光伏龙头 3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广发中证环保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广发中证 2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广发国证新能源电池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广发恒生 A 股电网设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广发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的基金经理；广发中证港股通互联网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广发上证科创板芯片设计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广发中证港股通互联网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的基金经理；广发国证工业软件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广发国证新能源电池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的基金经理；广发恒生生物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指数投资部研究员、投资经理、广发中证全指可选消费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1 年 5 月 20 日至 2023 年 2 月 22 日)、广发中证全指可选消费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1 年 5 月 20 日至 2023 年 2 月 22 日)、广发中证全指原材料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1 年 5 月 20 日至 2023 年 2 月 22 日)、广发中证全指能源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1 年 5 月 20 日至 2023 年 2 月 22 日)、广发中证全指金融地产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1 年 5 月 20 日至 2023 年 12 月 13 日)、广发中证全指金融地产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1 年 5 月 20 日至 2023 年 12 月 13 日)、广发中证科创创业 50 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2 年 12 月 28 日至 2024 年 2 月 22 日)、广发国证通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3 年 6 月 8 日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广发国证通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3 年 10 月 26 日至 2025 年 4
--	---	--	--	--	--

	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月 30 日)、广发中证半导体材料设备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3 年 12 月 1 日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广发中证半导体材料设备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4 年 3 月 5 日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广发中证港股通互联网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4 年 5 月 16 日至 2025 年 12 月 21 日)。
--	-----------	--	--	--	--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转型生效日，“离任日期”为公司公告解聘日期。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基金经理助理，“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公司公告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中国证监会及行业协会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的投资管理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公司建立科学、制衡的投资决策体系，加强交易分配环节的内部控制，通过持续完善工作制度、流程和提高技术手段保证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同时，公司还通过事后分析、监察稽核和信息披露等手段加强对公平交易过程和结果的监督。在投资决策的内部控制方面，公司建立了严格的投资备选库制度及投资授权制度，投资组合的投资标的必须来源于公司备选库，投资组合经理在授权范围内可以自主决策，超过投资权限的操作需要经过严格的审批程序。在交易过程中，按照“时

间优先、价格优先、比例分配、平等对待”的原则，公平分配投资指令。公司对投资交易实施全程动态监控，通过投资交易系统对投资交易过程进行实时监控及预警，实现投资风险的事中风险控制；通过对投资、研究及交易等全流程的独立监察稽核，实现投资风险的事后控制。

本报告期内，上述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不同的投资组合受到了公平对待，未发生任何不公平的交易事项。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交易共有 28 次，其中 27 次为指数量化投资组合因投资策略需要和其他组合发生的反向交易，其余 1 次为不同投资经理管理的组合间因投资策略不同而发生的反向交易，有关投资经理按规定履行了审批程序。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6 年一季度，全球市场风云突变，国内经济在出口带动下起步有力、开局良好，我国经济在变数较多的外部环境下，实现了向好发展。就外部环境而言，地缘冲突给全球市场带来了较大的不确定性。霍尔木兹海峡被实质封锁，导致全球能源价格大涨，进而使得市场逐渐从降息交易转向加息甚至滞胀交易，短期流动性受到冲击。同时，本应出现收敛的科技和顺周期 K 型分化也因为地缘冲突而受到扰动。就市场表现而言，一季度 A 股整体相对稳定，而港股则表现较差，特别是港股科技板块下跌较多。A 股中，煤炭、石油石化、电力、化工上涨较多，而非银金融、商贸零售、家用电器等板块则出现了较为明显的下跌。

报告期内，本基金主要采取完全复制法跟踪指数，即按照标的指数的成份股构成及其权重构建指数化投资组合，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进行相应的调整。报告期内，本基金交易和申购赎回正常，运作过程中未发生风险事件。

报告期内，港股科技互联网板块延续去年四季度的颓势继续下跌。一季度，地缘冲突此起彼伏，全球市场也因此受到冲击。作为对风险偏好和流动性高度敏感的行业，港股科技互联网在其中受影响较大。从基本面来看，板块内部各细分

领域正在出现好转迹象。电商增速超预期，高端消费增速较高，反映出消费或有一定回暖。广告增速趋势向好，主要受益于 AI 提升精准度以及品牌投放需求增加。云增速明显，“龙虾”产品出圈，Token 出海逻辑初现雏形，大厂官宣涨价。外卖大战趋缓，监管发声，后续企业盈利或改善。此外，硬件端的技术突破也将为未来国产替代创造条件。若后续地缘冲突放缓，风险偏好和流动性将反转成为向上的推动力；而在悲观情形下，地缘冲突加深导致全球受影响，那么中国资产作为资金安全的避风港，长期也将相对受益。我们看好 AI 发展浪潮下，港股科技互联网作为中坚力量的长期投资价值。

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指数反映能通过港股通买卖，业务与科技主题相关的香港上市公司之表现。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的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9.96%，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9.80%。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9,194,463,706.80	98.61
	其中：股票	9,194,463,706.80	98.61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50,135,998.23	0.54
7	其他资产	79,215,041.97	0.85
8	合计	9,323,814,747.00	100.00

注：（1）上表中的权益投资项含可退替代款估值增值，而 5.2 的合计项不含可退替代款估值增值。

（2）权益投资中通过港股通机制投资的港股公允价值为 9,194,463,706.80 元，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99.79%。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境内股票。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能源	-	-
原材料	-	-
工业	182,376,660.05	1.98
非日常生活消费品	2,371,433,913.13	25.74
日常消费品	58,189,707.23	0.63
医疗保健	-	-
金融	24,651,225.85	0.27
信息技术	4,197,014,146.82	45.55
通讯业务	2,360,798,053.72	25.62
公用事业	-	-
房地产	-	-
合计	9,194,463,706.80	99.79

注：以上分类采用彭博提供的国际通用行业分类标准。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
----	------	------	-------	---------	-------

					净值比例 (%)
1	00700	腾讯控股	3,267,700	1,396,444,406.06	15.16
2	01810	小米集团-W	48,480,600	1,359,516,837.66	14.75
3	09988	阿里巴巴-W	12,374,700	1,300,222,722.44	14.11
4	03690	美团-W	14,625,900	1,071,211,190.69	11.63
5	00981	中芯国际	11,171,000	500,076,126.62	5.43
6	01024	快手-W	11,595,700	461,957,659.97	5.01
7	09660	地平线机器人-W	59,939,400	350,353,525.18	3.80
8	00992	联想集团	38,814,000	313,578,014.90	3.40
9	00020	商汤-W	175,708,000	285,460,136.62	3.10
10	01347	华虹半导体	4,082,000	279,866,277.54	3.04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2)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股指期货交易。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 (1)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 (2)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国债期货交易。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快手科技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的处罚。

本基金对上述主体发行的相关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要求。除上述主体外，本基金投资的其他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的情况。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79,124,631.27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90,410.70
8	其他	-
9	合计	79,215,041.97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8,748,720,485.00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2,783,000,000.00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697,500,000.00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0,834,220,485.00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不存在运用固有资金（认）申购、赎回或买卖本基金的情况。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需要披露的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并获得同意，本基金管理人自 2026 年 3 月 20 日起变更本基金的场内简称。详情可见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gffunds.com.cn）刊登的《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深交所 ETF 变更场内简称的公告》。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一）中国证监会准予广发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注册募集的文件

（二）《广发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三）《广发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四）法律意见书

9.2 存放地点

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 168 号星河湾中心 28-38 层；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东 1 号保利国际广场南塔 31-33 楼

9.3 查阅方式

- 1.书面查阅：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 2.网站查阅：基金管理人网址 www.gffunds.com.cn。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二日